

栖霞区审计局 2019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本年报是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、《南京市政府信息公开规定》和《栖霞区政府信息公开规定》要求，由南京市栖霞区审计局编制的 2019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。全文包括概述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政府支出和收费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。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，请联系：南京市栖霞区尧化门大街 189 号栖霞区政府大院七号楼 3 楼 301 区审计局办公室，联系电话：025-85306835。

一、概述

2019 年，区审计局坚持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有关文件精神，继续以公开便民、依法行政和勤政廉政为基本要求，加大对规范管理、巩固成果和深化提高方面的工作力度，本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配备了 1 名兼职工作人员，设立了 1 个专门的信息申请受理点。截至 2019 底，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运行正常，政府信息公开咨询、申请以及答复工作均得到了顺利开展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运行正常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 （行政法规、规章和规范性文件）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无		
规范性文件			
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 （行政许可和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的依据、条件、程序）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无		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		
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 （实施行政处罚、行政强制的依据、条件、程序）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46		
行政强制	1		
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 （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及其依据、标准）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
行政事业性收费	无	
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 （政府集中采购项目的目录、标准和实施情况）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
政府集中采购	6	28273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（邮寄+线上申请）

第一项+第二项之和=第三项+第四项（请注意数量，不要出现原则性的错误和硬伤）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1						1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				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（一）予以公开							
	（二）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						
	（三）不予公开	1、属于国家秘密						
		2、其他法律、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					
		3、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					
		4、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					
		5、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					
		6、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					
		7、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					
8、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							

	(四) 无法提供	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						
		2 没有现成信息，需要另行制作							
		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						
	(五) 不予处理	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						
		2 重复申请							
		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						
		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						
		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						
	(六) 其他处理	1						1	
	(七) 总计	1						1	
四、结转下年继续办理								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
无														
---	--	--	--	--	--	--	--	--	--	--	--	--	--	--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19年，区审计局虽然在加大审计公开力度，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制度等数量方面取得了一定的成绩，但也存在一些不足，如信息更新不够及时、公开内容还有待进一步完善，与政务信息公开的要求还有差距。为此，我局将采取以下措施作进一步改进。2020年，区审计局将继续根据《条例》、《规定》和《若干意见》等规定，按照上级审计机关对审计报告等公示要求，进一步加强区县审计机关指导的针对性、实用性和有效性。按照“依法有序、积极稳妥”的原则，继续深化政府信息公开和审计公开内容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

